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艾艾精工”)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原定至 2027 年 10 月届满。鉴于公司控制权已发生变更，公司的控股股东由涂木林、蔡瑞美变更为上海誉升同风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涂木林、蔡瑞美变更为袁源，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提前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相关事项履行了审议程序，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一、 关于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经审查，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袁源先生、涂国圣先生、卢群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上述候选人在专业能力、工作经历等方面均符合拟担任职务的任职要求，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

二、 关于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经审查，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岳远斌先生、陈希女士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

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履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综上，我们同意提名袁源先生、涂国圣先生、卢群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岳远斌先生、陈希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 11 月 26 日